

正本

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 函

機關地址：403401台中市西區民生路168號
3、4樓

聯絡方式：劉小姐 04-23025353分機1355

43857

臺中市外埔區六分路390號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外埔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台財產中租字第115950227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分署為辦理國有耕地放租作業，茲檢送放租公告及清冊各一份，敬請惠予張貼貴公所及辦公處公告欄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國有耕地放租實施辦法」第8條及「國有耕地放租作業注意事項」第14點及第15點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公告期間自民國115年8月13日至民國115年9月12日止，計30日）。（受理申請期間：自民國115年8月14日至民國115年9月27日止，計45日）。

正本：臺中市清水區公所、清水區頂湳里辦公室、臺中市后里區公所、后里區太平里辦公室、臺中市霧峰區公所、霧峰區四德里辦公室、臺中市大肚區公所、大肚區中和里辦公室、臺中市大甲區公所、大甲區建興里辦公室、臺中市外埔區公所、外埔區廬子里辦公室、外埔區土城里辦公室、臺中市大里區公所、大里區健民里辦公室、臺中市東勢區公所、東勢區明正里辦公室、臺中市新社區公所、新社區協成里辦公室、新社區福興里辦公室、臺中市神岡區公所、神岡區圳前里辦公室、大甲區孟春里辦公室

副本：本分署秘書室(張貼公告欄)、本分署租賃科(114BDA00430、114BDA00654、115BDA00006、115BDA00020、115BDA00040、115BDA00151、115BDA00216、115BDA00099、115BDA00065、115BDA00140、115BDA00079、115BDA00097、115BDA00172、115BDA00260、115BDA00277、115BDA00272)

分署長卓翠雲

農業課

收文:115/08/13



AP1150011591

無附件